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19—018

债券代码：112684

债券简称：18 联创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及 2018 年 9 月 14 日分别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2018 年 9 月 21 日披露了《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28 日、9 月 15 日、9 月 21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截止至 2019 年 3 月 11 日，公司本次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毕。根据《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完成情况

（一）回购股份主要内容

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进行股份回购，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 1.5 亿元），且不低于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人民币 14 元/股，用于公司员工激励或减少注册资本，回购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内。

（二）回购股份实际完成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的方

式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9 月 27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首次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0 月 9 日、2018 年 11 月 2 日、2018 年 12 月 4 日、2019 年 1 月 3 日、2019 年 2 月 2 日、2019 年 3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8、2018-094、2018-099、2019-003、2019-006、2019-016）。

截止 2019 年 03 月 1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累计回购股份数量 5,2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568%，其中最高成交价为 13.8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7.93 元/股，合计支付的总金额为 50,007,214.85 元（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

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以及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符合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及《回购报告书》的相关规定，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且自有资金较为充足，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二、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最终回购股份数量为 5,270,000 股，按照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本结构计算，则本次回购股份可能带来的变动情况如下：

（一）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等并全部锁定，公司总股本没有变化，则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回购前		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1、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55,742,893	28.28	6,057,223	1.10
2、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395,044,370	71.72	544,730,040	98.9
3、股份总数	550,787,263	100.00	550,787,263	100.00

（二）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被注销，则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回购前		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1、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55,742,893	28.28	787,223	0.14
2、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395,044,370	71.72	544,730,040	99.86
3、股份总数	550,787,263	100.00	545,517,263	100.00

（三）本次回购股份也将会有部分用于激励，部分用于注销的情形，该情形暂不做测算。

注：1、因 2015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发行的股份锁定期到期，合计 155,742,893 股于 2018 年 12 月 12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公司股本结构进行相应调整。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董事、监事、高管所持股份按 75% 锁定。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方案之日起至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交易时间	买卖股份数量（股）	交易类型	持股变动说明
韩盛龙	董事长、 总裁	2018 年 11 月 15 日至 11 月	398,431		1、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长

		16 日		集中竞价 买入	及高级管理人员拟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8），公司董事长及高管人员韩盛龙先生、曾吉勇先生、陆繁荣先生、罗顺根先生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996,731 股。2、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饶威先生增持了公司股份 52,900 股。
曾吉勇	董事、联席总裁	2018 年 11 月 15 日至 11 月 16 日	199,800		
陆繁荣	董事、常务副总裁	2018 年 11 月 15 日至 11 月 16 日	199,300		
罗顺根	副总裁、财务总监	2018 年 11 月 15 日至 11 月 16 日	199,200		
饶威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2019 年 2 月 11 日	52,900		

上述交易主体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的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形。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四、其他说明

公司在以下期间未实施股份回购：

- （1）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
-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等。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

托时段符合《实施细则》的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的相关规定。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日（2018年9月26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成交量之和为13,951,453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实施回购期间每五个交易日累计回购股份的数量最大值为1,750,000股（2018年10月09日-2018年10月15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

五、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帐户，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用途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公司将适时作出安排并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